

誠徵教育部相關計畫執行之專任助理

- 一、需求人數:三名。
- 二、計畫名稱:教育部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與優化技職校院實
作環境計畫培育類產業環境人才計畫。
- 三、工作內容：設備儀器與耗材採購及其他行政交辦事項
- 四、工作期限：108年6月1日~109年1月31日，依工作表現及計畫需
求予以續聘(計畫期限至112年1月31日)。
- 五、應徵條件：
 - 1、化工與材料相關之系所畢業，具學士以上學歷。
 - 2、勤快、細心、負責。
 - 3、大學與研究所成績單及個人履歷。
- 六、工作薪資：比照學校及計畫規定。
- 七、工作地點：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1號 南臺科技大學 化材系
- 八、應徵截止日期:108年06月20日前(郵戳為憑)。資料經初審通過者將
個別通知面試，不合者恕不退件。
- 九、有意應徵者，檢附個人簡歷及相關資料，逕寄710台南市永康區南臺
街1號「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」收，並主旨請標明：應徵教育部相關
計畫執行之專任助理、姓名及連絡電話。

發佈日期：108/05/21

聯絡人：南臺科技大學 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林孟君助教

聯絡電話：06-2533131#3701